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19-029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BJ04996)
委托理财期限:自2019年12月12日至2020年1月13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77,922.46	2,939,322.34
负债总额	1,384,033.29	1,076,070.93
净资产	1,352,328.71	1,818,789.84

项目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68.68	70,944.65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6.6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3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保本收益浮动型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利润表中财务费用,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的“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BJ04873)”,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9年12月11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26.30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68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510.419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804,812,565.96元(大写:叁拾捌亿零肆佰捌拾壹万贰仟伍佰陆拾伍元玖角陆分),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2,999,999.9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6月20日到账,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G11573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移动式试采平台建造项目	否	37,600.00	-	-
澳大利亚昆士兰柯蒂斯LNG运输船项目	否	60,130.83	-	-
中海油太原贵金属有限公司铂网催化剂迁(扩)建项目	否	13,700.00	-	-
海底管道巡检项目	否	14,718.00	-	-
深水环保项目	否	15,858.59	-	-
装备改造项目	否	18,418.00	-	-
海洋石油111 FPSO坞修项目	否	62,874.58	-	-
偿还借款及银行贷款	否	150,000.00	-	-
合计		373,300.00	-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BJ04996)	10,000	1.15%-3.40%	10.08-29.81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期限为32天,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BJ04996)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9年12月12日
4、产品到期日:2020年1月13日
5、产品期限:32天
6、委托理财金额:10,000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19年12月12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1.15%-3.4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本次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五、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六、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77,922.46	2,939,322.34
负债总额	1,384,033.29	1,076,070.93
净资产	1,352,328.71	1,818,789.84

项目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68.68	70,944.65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6.6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3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保本收益浮动型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利润表中财务费用,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6.75	-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2,400.00	-	-	42,400.0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6.30	-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合计		72,400.00	20,000.00	53.05	52,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2,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8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2,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600.00
总理财额度					61,000.00

九、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说明书产品代码:CBJ04996》;
2、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申请书、交易申请确认表、银行回单及证实书;
3、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BJ04873)本金及利息收款回单。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54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6761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理财
● 委托理财期限:2019年6月10日—2020年4月10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或金融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临2019-012号)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理财产品	兴业金雪球-优先3号”	2491	3.8%	44.19	2012年04月11日-2027年04月13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	20000	3.95%	592.5	2019年03月22日-2019年12月1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770	2.1%-3%	3.35	365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82天	14000	4%	279.23	18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79天	3200	3.8%	59.63	179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89天	9800	3.8%	192.83	189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82天	11500	3.74%	214.46	18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78天	13000	3.69%	233.93	178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177天	12000	3.74%	217.63	17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合计			86761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财务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分析、评估建议及执行跟踪,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和管控体系,能够审慎进行决策和审批,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现金流转,本次投资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风险可控、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产品名称	存款币种	起存金额(万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CXM00366	结构性存款182天	人民币	11500	3.74%	2019年8月21日	2020年2月19日
CXM00375	结构性存款178天	人民币	13000	3.69%	2019年9月17日	2020年3月13日
CXM00396	结构性存款177天	人民币	12000	3.74%	2019年10月16日	2020年4月10日
合计			36500			

提前到期 存款存续期内,存款人与招商银行均无权提前终止本存款。

(2)名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存款币种	起存金额(万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结构性存款182天	人民币	14000	4%	2019年06月10	2019年12月09日
结构性存款179天	人民币	3200	3.8%	2019年07月26日	2020年01月21日
结构性存款189天	人民币	9800	3.8%	2019年07月26日	2020年01月29
合计		27000			

本存款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本存款产品收益分为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认购起点金额1000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100万元整数倍递增。

提前终止:如果存款人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2个工作日通过存款人营业网点或存款人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3个工作日以内)。存款人将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2.2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存款人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存款人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存款人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存款人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3)名称:兴业金雪球-优先3号
产品类型:收益逐增开放理财产品
理财期限:本理财产品存续期为15年,存续期指本理财产品成立日至到期日的理财期间。兴业银行有权在存续期届满前一个月内选择展期,并通过营业网点或网上银行信息账回本理财产品,若投资者没有赎回,则视为同意展期。若兴业银行未选择展期,则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届满自动终止。具体条款详见理财产品说明书。

(4)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币种:人民币
投资收益:产品存续期间,依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客户投资收益,满足一定条件时本产品预期获得 相应的年化收益率,超出最高年化收益率及各项费用的部分资产管理人有权将其作为 浮动管理费用。本产品计息基础为实际理财天数/365,本金及累计收益在客户赎回/产 品 提前终止/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具体条款详见理财产品说明书。

(5)名称:中国银行理财
产品号码:878817
投资币种:人民币
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
交易日:2019年03月22日
约定开放日个数:1,本收益数天数为270,当前开放日或收益起算日2019年03月27日,下一开放日:2019年12月17日,本收益期理财本金 200,000,000.00收益率:3.95%(扣除理财产品费用扣可获得的年化收益率)。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供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此次,购买的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属于保本理财产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职责及履行情况
本公司长期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兑现或者本金和利息损失的情况,上市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2018年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度审计报告,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财务指标	2018年度(万元)	2019年9月份(万元)
资产总额	889,151.93	1,049,245.64
净资产	597,934.31	645,593.27
营业收入	687,977.40	514,787.28
净利润	96,033.33	75,868.32
货币资金	90,743.79	167,567.17

本次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67,567.17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3.44%,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8.27%,不影响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通过购买理财产品,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七、决策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或金融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24,652	1,391	548.07	23,261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77,000	13,500	560.57	63,500
合计		101,652	14,891	1,108.64	86,76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3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6,76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3,239
总理财额度					200,000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3日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9-051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1、本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12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监事会的召开时间为:2019年12月12日,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3、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有效表决票3票。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陈宁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提名欧斌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2019年12月30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2019-052)。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9-052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12月12日收到公司监事陈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宁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一职,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陈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鉴于陈宁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陈宁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对陈宁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提名欧斌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
欧斌女士简历
欧斌,女,198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
2011年7月至2019年5月任奥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财务部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天誉置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总部(广州)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
欧斌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9—053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9年12月12日,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有效表决票8票。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陈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欧斌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2019年12月30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54)。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9-054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3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2019年12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136号天誉花园二期501房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其程序合法,内容完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1)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3、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19年12月26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
4、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及电话登记。
5、联系人:王先生、胡女士
电 话:020-85219563、020-85219691
传 真:020-85219227
邮 编:510610
邮 箱:ljkgdmb@163.com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02　投票简称:绿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12月3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98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本次用募集集资金委托理财金额:1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渤海银行【S19192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S191923);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87),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渤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协议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渤海银行【S191577】号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S191577),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11月8日,到期日为2019年12月10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1亿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298,082.22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于2019年12月11日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为提高闲置募集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继续购买了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理财产品。

一、本次